

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文件

内电行协字〔2024〕63号

关于转发中电联《关于组织开展中小型电力承装（修、试）企业信用评价试点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按照国家支持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要求，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室关于委托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开展电力行业信用体系建设有关工作的复函》、《能源行业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工作管理办法》等有关文件规定，中电联针对持有三级（含三级）及以下等级企业且主营业务为承装（修、试）工程的企业特制定了《中小型电力承装（修、试）企业信用评

价评分细则（试行）》，请有关单位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参与信用评价工作，详见附件。

附件：关于组织开展中小型电力承装（修、试）企业信用评价试点工作的通知

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
2024年8月17日



主送：各会员单位

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秘书处

2024年8月17日印发
